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

（2024年1月1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审议批准 2024年2月5日中共中央发布）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推动全党全社会学好党史、用好党史，从党的历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用党的历史教育人、启迪人、感化人、鼓舞人，是牢记党的初心使命、坚定理想信念、推进自我革命的重要途径，是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然要求。

第三条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用党的奋斗历程和伟大成就鼓舞斗志、指引方向，用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坚定信念、凝聚力量，用党的历史经验和实践创造启迪智慧、砥砺品格，推动全党全社会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

第四条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的主要任务是：

（一）学史明理。教育引导党员深刻领悟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等道理，从历史中寻经验、求规律、启智慧，坚定对党的领导的自信，坚定贯彻落实党的创新理论，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二）学史增信。教育引导党员增强对马克思主义、共产主义的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信心，自觉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践行者。

（三）学史崇德。教育引导党员涵养高尚道德品质，崇尚对党忠诚的大德、造福人民的公德、严于律己的品德，做到始终忠于党、忠于人民。

（四）学史力行。教育引导党员坚持在锤炼党性上力行、在为民服务上力行、在推动发展上力行，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增强斗争本领，把握历史主动。

第五条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遵循以下原则：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二）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

（三）坚持以史鉴今、资政育人；

（四）坚持统筹谋划、开拓创新；

（五）坚持分类指导、精准施策；

（六）坚持唯物史观和正确党史观。

第六条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坚持全面抓与重点抓相统一、覆盖全党与面向社会相贯通。在党员学习教育中，应当突出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这个重点。抓好青少年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进城乡社区、进校园、进军营、进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进网站。

第二章 领导体制和工作职责

第七条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由中央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

中央宣传部、中央组织部、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等部门按照职能职责，做好党史学习教育相关工作。

第八条 各级党委（党组）承担党史学习教育工作主体责任，领导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开展工作，整合相关资源，统筹各方力量，发挥优势，形成合力。

第九条 基层党组织承担党史学习教育工作直接责任，把党史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

第三章 党史学习教育的内容

第十条 坚持学党史和悟思想相统一，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理论和实践，不断增进对党的创新理论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

全面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系统掌握这一思想的基本观点、科学体系，把握好这一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好、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坚定理想、锤炼党性和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

第十一条 认真学习《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学习毛泽东同志、邓小平同志、江泽民同志、胡锦涛同志关于党史的重要论述，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的重要论述和指示要求，理解和把握党中央关于党史的最新表述、评价和结论，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第十二条 全面系统学习党史，学习党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的历史，学习党的不懈奋斗史、不怕牺牲史、理论探索史、为民造福史、自身建设史，认识和把握党对中国人民、中华民族、马克思主义、人类进步事业、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作出的历史性贡献。

第十三条 学习和运用党在长期奋斗中积累的宝贵历史经验，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人民至上，坚持理论创新，坚持独立自主，坚持中国道路，坚持胸怀天下，坚持开拓创新，坚持敢于斗争，坚持统一战线，坚持自我革命。

第十四条 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真理、坚守理想，践行初心、担当使命，不怕牺牲、英勇斗争，对党忠诚、不负人民，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提供精神力量。

第十五条 树立正确党史观，认真学习党史基本著作和权威读本，准确把握党的历史发展的主题主线、主流本质，正确认识党史上的重大事件、重要会议、重要人物，正确对待党在前进道路上经历的失误和曲折，坚决反对和抵制历史虚无主义，让正史成为全党全社会的共识。

第四章 党史学习教育的主要方式

第十六条 党员应当按照党章和有关党内法规要求，根据自身实际，通过阅读党史著作、开展研讨交流、参加教育培训、参观红色场馆、参加实践活动等形式学习党史。

第十七条 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应当把党史作为集体学习的重要内容，纳入学习计划。

第十八条 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社会主义学院应当把党史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必修课、常修课，充实党史课程，丰富党史教育形式，提高党史教学质量。进修班、培训班等主体班次强化党史学习内容。公务员初任培训、任职培训、在职培训等设置党史课程。团校应当根据实际情况设置党史课程。

第十九条 基层党组织应当把党史学习教育纳入年度工作计划，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形式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每年至少组织1次以党史为主要内容的学习或者主题党日。在发展党员过程中，教育引导入党积极分子认真学习党史。

第二十条 用好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渠道，推进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建设，推动党史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发挥党史立德树人的重要作用。

第二十一条 用好革命博物馆、纪念馆、党史馆、烈士纪念设施、革命旧址等红色资源，保护利用好革命文物，精心设计展览陈列、红色旅游线路、学习体验线路，加强革命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思想道德教育。

第二十二条 把党史学习教育融入重大主题宣传，与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宣传教育结合起来，加强舆论引导，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

做好重要节庆日、纪念日和重大党史事件纪念工作，按照党中央有关规定办好已故党和国家领导同志诞辰纪念活动，开展重大党史事件、重要党史人物和烈士纪念活动。

第二十三条 用好图书、报刊、广播、电影、电视等传播媒介，用好文学、影视、音乐、戏剧、美术等艺术形式，充分发挥文献档案、红色书信、革命诗词等教育价值，鼓励各地利用公共空间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用好互联网技术和新媒体手段，通过党史网站（频道）、网上纪念馆以及微博、微信、短视频、移动客户端等网络平台，打造党史融媒体作品，增强党史学习教育吸引力感染力。

第二十四条 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县级融媒体中心和农家书屋、职工书屋等平台，运用报告会、座谈会、知识竞赛、宣讲活动、读书活动等形式，发挥革命英烈、功勋模范、先进典型、时代楷模的示范引领作用，把党史学习教育融入精神文明创建和群众性文化活动。

第五章 保障和监督

第二十五条 党史和文献部门应当发挥党的历史和理论研究专门机构作用，制定党史和文献工作规划，组织开展党史研究、党史著作编写、党史宣传教育、党史资料征集等工作。

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应当准确记载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党的工作，为党史和文献部门提供资料支持。

第二十六条 加强中共党史党建学一级学科建设，做好人才培养、课程设置、师资队伍建设、科学研究、学术交流等工作。加强党史精品课程建设，建立完善党史精品课程库，利用网络平台、线上课堂等形式，共享优质资源。

第二十七条 按照政治强、业务精、作风正的原则，建设一支结构合理、专兼结合的高素质党史学习教育工作队伍。大力培养优秀党史人才特别是青年人才，造就一批有影响的党史专家和党史宣讲人才。重视发挥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参与党史学习教育工作的作用。

第二十八条 各级党委（党组）以及党委宣传部门、党史和文献部门等应当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把政治关。正确处理历史和现实、政治和学术、研究和宣传等关系，旗帜鲜明反对历史虚无主义等错误思潮和观点，自觉与丑化党和国家形象、诋毁党和国家领导人、抹黑英雄模范、歪曲党的历史等言行作斗争。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抵制庸俗化、娱乐化，防止“低级红”、“高级黑”。

第二十九条 党史学习教育工作经费列入本级预算。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应当坚持勤俭节约，充分利用当地条件就地组织开展相关活动，严禁以学习教育为名变相公款旅游。严禁借学习教育搞不当营商活动，硬性摊派征订辅导读物、音像制品等学习资料。

第三十条 各级党委（党组）应当加强对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开展情况的监督检查，将其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和考核体系，纳入巡视巡察内容。

第三十一条 各级党委（党组）原则上每5年组织开展1次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情况综合评估，充分运用评估结果，不断改进党史学习教育工作。

对党史学习教育工作中成绩突出的集体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

违反本条例有关规定的，根据情节轻重，依规依纪依法予以处理、处分。

第六章 附则

第三十二条 军队党史学习教育工作规定，由中央军事委员会根据本条例制定。

第三十三条 本条例由中央宣传部、中央组织部、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负责解释。

第三十四条 本条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守万家灯火 护一方平安

春节期间，我市社会治安大局祥和稳定

本报讯（记者 **贾志敏** 通讯员 **马浩春**）春节期间，全市公安机关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安排部署，紧紧围绕春节安保及深入推进“三个年”活动工作要求，广大公安民警辅警坚守岗位、履职尽责，全力抓好社会面防控、公共安全监管、交通道路管理等重点任务，全面强化“打、防、管、控”各项措施落实，有力维护全市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

节前，市公安局召开了全市公安局长会、维护春节安全稳定视频会、专题党委（扩大）会，对春节期间开展安全生产“拉网式”检查、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启动梯次勤务响应、强化社会面管理、做好恶劣极端天气应对等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各警种部门第一时间制定完善方案预案，逐一明确要点、逐项夯实责任、逐层抓好落实。全市公安机关迅速启动安保模式和高等级勤务，全面加强应急值守、指挥调度、情报研判、应急处突等工作。市委常委、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袁家富分别于除夕、大年初一、大年初二检查调研宝塔区、延川县部分基层所队和延安红街、金延安景区等重点部位安保维稳工作，看望慰问一线执勤民辅警。市公安局党委班子成员按照“包局联所”分工，督导落实各项措施、实地解决基层问题。带班领导落实每日调度机制，实时掌握全市社会面管控情况。市县两级警务督察部门采取视频抽查、现场检查、明察暗访等方式不间断开展专项督察，保障政令警令安全畅通、各级各部门高效运转。

春节期间，我市开展冬春社会治安打击整治集中统一清查行动，选派市公安局机关百名高级警长及民警分10组下沉城区派出所，针对性参加各类勤务活动，春节期间累计投入社会面巡逻防控警力1.5万人次、发动群防群治力量2.9万人次，持续对重要时段、重要目标、重点部位及人员密集场所开展24小时联勤武装巡逻，最大限度把警力摆在街面。还会同应急管理、城管、文旅等部门，召开“九小场所”消防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会，印发致“九小场所”业主一封信、发布6期安全提示，市县一体开展多轮次“拉网式”专项检查，共排查场所5000余家，整改隐患900余处。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加强烟花爆竹监管，清查批发零售企业、销售网点400余家，收缴烟花爆竹2100余件。

针对春节假期庙会灯会、民俗文化活动明显增多和旅游景区游客集中情况，全市公安机关日均出动800名警力强化旅游景区安保与大型活动秩序维护，积极指导景区官方与活动主办方落实入场安检、客流疏导、安全设备维护等安保措施，确保全市20余场次大型活动圆满顺利举行、各大旅游景区及红色教育基地治安秩序良好。同时，聚焦今年春运周期长、车流客流增多整体形势，全市公安交警部门启动70个春运服务执法站和90余个临时执勤点，梳理全市易堵点和热门旅游景区，联合多部门排查整改易发事故路段，日均出动警力1300余人次、警车340台次，全面加强城市周边、主干高速公路等重点道路疏导，严管严控“两客一危一货”等重点车辆。春节期间组织3批次集中统一行动，查处“三超一疲劳”等交通违法行为2600余起。深入开展“平安春运”主题宣传活动，通过媒体宣传88次、推送安全提示短信26条、发布网络信息312条，有效引导群众科学合理出行。

新春走基层

喜庆“村晚”添年味

本报讯（通讯员 **王文斌** 记者 **孙艳艳**）2月15日，洛川县春节系列文化活动在土基镇黄连河村举行，锣鼓喧天喜庆新春佳节。

演出现场，洛川县演艺公司的演艺人员精心准备、全身心投入，独唱、舞蹈、快板、秦腔等精彩节目逐次上演，台下观众全神贯注，目不转睛地欣赏着一幕幕精彩的演出，深深沉浸其中无法自拔。尤其是快板《乡村振兴暖人心》利用了秧歌和快板相结合的表现手法，让群众切身感受到洛川县在乡村振兴中农村面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引起群众阵阵共鸣。

演出精彩不断，好戏轮番上演。洛川县演艺公司的节目刚刚落下帷幕，土基镇“醉美黄连河，我们的村晚”又掀起演出高潮，全镇各村组从节前就精心排练的12组节目为现场群众献上一场视听“盛宴”。男女老少齐上阵，广场舞精彩飞扬，小品诙谐幽默……充满乡土风味的质朴演出，尽情展现着乡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过上好生活的欢快与喜悦。

这边舞台上锣鼓欢快，气氛热烈，那边的广场中也是人来人往、热闹非凡。黄连河村和周边村组的群众摆起了摊位，做起了生意。其中黄连河村村民王江华的摊位前就围了不少人。与众不同的是其他摊位卖的都是玩具、小吃，而他卖的却是自己创作的国画。“画的大部分都是我们村的风貌。”王江华说这几年看着村里的发展，就想着把这些画下来。“不为卖钱，就想让大家看看乡村振兴以来我们村发生的翻天覆地的变化，看看党的政策有多好。”王江华高兴地说。

据了解，本次活动是洛川县春节系列文化活动之一，充分展示了洛川高质量发展取得的丰硕成果和人民群众喜获丰收的精神面貌，丰富了群众节日文化生活，营造出喜庆祥和的浓浓年味。

洛川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樊宝峰表示，这次文艺演出充分展现出乡土文化的自信与自豪，更是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与追求。在新的一年，全县将继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推进“三个年”活动向好向优开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提高大家的文化获得感和幸福感。

趣味足球赛迎新春

本报讯（通讯员 **杨耀武** 记者 **方大燕**）2月16日，农历正月初七，2024年志丹县龙年“迎春杯”足球主题系列活动吸引了众多足球爱好者前来参与。

活动内容丰富多彩，不仅有激烈的个人技术比拼和五人制比赛，还有温馨的三人家庭互动项目以及个人有奖体验活动。此次活动旨在弘扬足球文化，促进快乐足球精神的传播，同时为广大足球爱好者提供了一个交流的平台。

在个人技术赛中，选手们展示了他们的足球技艺，包括颠球、绕桶、射门等，每一次精准的传球和精彩的射门都赢得了观众的欢呼喝彩。五人制足球比赛则更加激烈，各队伍在比赛中争分夺秒，力求胜利。比赛不仅考验了球员们的足球技能，更是对他们团队合作和策略运用的考验。

家庭互动项目将足球的趣味性和家庭亲子关系紧密结合。家长与孩子们共同参与圈球、3V3+小门比赛，一起享受足球带来的快乐，增进了家庭成员之间的情感交流。

此外，个人有奖体验活动也吸引了大量足球爱好者参与。通过参与打标志桶、九宫格等简单的足球游戏，足球爱好者有机会获得奖品，增加了活动的趣味性，让更多的人感受到了足球运动的魅力。

眉户现代戏《酷情》精彩上演

教育子女要关心老人善待父母

本报讯（记者 **孙艳艳 杨亮**）2月19日，第41届“延安过大年”春节文化旅游系列活动之戏曲公演在文化艺术中心持续火热上演，现场挤满了前来看戏的群众，洛川县演艺公司演出的大型眉户现代戏《酷情》，为广大戏迷呈上了一道内涵丰富的文化大餐。

当天中午，尽管气温低至零下2℃，但戏迷们或坐或站，观看戏曲的热情不减。台上演员全身心投入，或婉转或高亢的唱腔，让观众在为剧中人物动容的同时，也感受着戏曲文化的独特魅力。

眉户以其曲调委婉动听，具有令人听之入迷的艺术魅力而得名，是陕西省主要的传统戏曲剧种之一，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之一。洛川县演艺公司精心编排的眉户现代戏《酷情》，讲述了张大娘忍受千般万苦抚养三儿一女长大成人，为儿子置办下宽屋楼院，到老来落得身弱体衰，无人赡养，老人生活绝望，悬梁自尽，丧尽人伦的不孝之子和儿媳受到法律严惩的故事。该剧呼吁社会，人人都应关心老人、善待老人，让人间充满亲情，传承孝道文化。

“这是充满正能量的一部戏，反映了社会上存在的一些老人养老困难的问题，也给现在的年轻人敲了警钟，一定要善待自己的父母，一定要心怀感恩，让自己的父母老有所依，老有所乐。”戏迷李彩芹说。

洛川县演艺公司经理田延军表示，近年来，演艺公司以戏剧、舞蹈、曲艺等形式唱响主旋律、传递正能量、弘扬真善美，以艺术的力量激励人、鼓舞人、带动人，做到“群众在哪里，文明演艺传播就在哪里”。《酷情》剧目以弘扬中华传统的孝道文化，传承优良家风为创作思路，激发大家要孝老敬亲，传承中华传统美德，让文明之风吹进千家万户。

接待游客同比增长249.51%

甘泉大峡谷，真火！

本报讯（记者 **谷嫦瑜** 通讯员 **范筱霞 杜波**）“你们做的豆腐和我小时候奶奶做的口味很像，真是太好吃了，等到了放暑假的时候，我还会去你们那里玩。”2月4日，在甘泉县石门镇豆腐小镇的前台，服务员刘娜娜加了游客的微信后，微信中远在西安的小朋友和她开心地聊着语音。

据统计，2023年，甘泉大峡谷景区共接待国内外游客36万人次，同比增长249.51%，恢复到2019年的120%；实现营业收入3200万元，同比增长319.95%，恢复到2019年的237.04%。

近年来，甘泉县新建了牡丹沟停车场、月牙谷停车场，安装生态护栏547米，铺设生态步道242平方米、生态挡土墙71米，开发了月牙谷峡谷，解决了景区雨天无法接待游客的窘境。同时，发力推动项目建设，完成了牡丹沟二级游客服务中心施工图审查，三个续建项目甘泉大峡谷景区旅游步道建设项目、甘泉宾馆主楼装修项目、甘泉大峡谷景区配电工程相继完工投运。

甘泉县用心宣传推广文旅产业，塑造峡谷IP。依托中国国家地理杂志平台，举办了“甘泉大峡谷首届全国摄影大赛”，授予景区沟谷型丹霞地貌摄影基地，开通了西安—上海甘泉大峡谷号高铁全包列车，开通了甘泉大峡谷直播号，坚持每天直播峡谷美景，借助媒体力量，全方位宣传推广甘泉大峡谷景区。依托古都西安火爆的旅游市场，开发了“西安—甘泉大峡谷”一日游、二日游等系列产品，开通了西安到甘泉大峡谷的景区直通车；依托携程、美团等OTA平台，开拓了线上销售渠道，全渠道吸引游客。

造百年文物 传千秋之作
传承红色文化 展现黄土风情
延安圣世华石业有限责任公司

延安融媒印务有限公司
您身边的视觉设计与印务专家
致力做好城市综合服务商
商务专线：
0911-8080001
8216292

延安融媒传媒有限公司
延安融媒传媒有限公司依托延安电视、广播、报纸、“我是延安”客户端等媒介资源，根据企业诉求提供一站式宣传定制服务。
融媒传媒·您身边的媒体宣传专家
咨询电话：
0911-2820066
8226222

遗失声明

父亲姜玉涛、母亲王金婵不慎将儿子姜岳出生证明丢失，出生证明编号：K610304323，声明作废。

总值班 干雄焱
值班主任 赵 雷
一版编辑 王 强
一版校对 徐晓婷

本报特聘法律顾问
陕西树众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崔树森